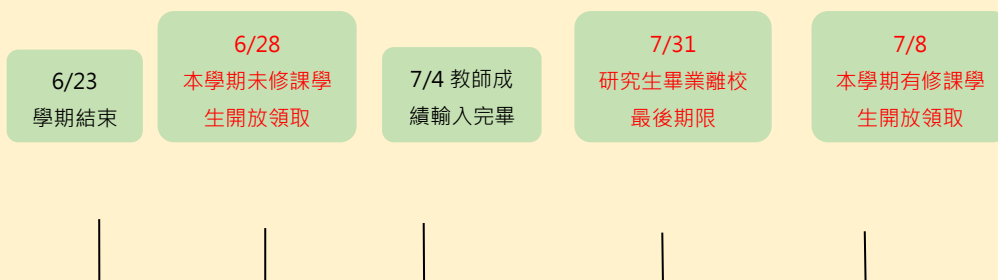




【112-2 畢業證書領取注意事項】



* 學士班(含日間學士班、進修學士班、二年制在職班) *

- ◆一般生統一於 7/8(一)開放領取
- ◆日間學士班僅差英檢門檻而本學期末修課者,請先行於 6/24 後致電[各系所承辦人員](#)
- ◆英檢成績最後繳交至通識中心日期:113/8/31

* 研究所(含日間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、博士班) *

- ◆自 6/28 起開放未修課研究生辦理離校,交齊學位考試相關文件(學位考試合格同意書、審定書、論文封面影本一份,及系所規定文件等)後 2 天可領取。
本學期有修課研究生請於成績到齊後聯絡[各系所承辦人](#),最後離校期限為 7/31。

* 師培生(修習教育學程者) *

- ◆除上述本系應修學分修畢外,請先洽師培中心確認已辦理本學期修畢,並於離校流程註記通過,註冊組方進行畢業證書製作。

7/1~8/30 註冊組暑假服務時間
(一)~(四) 8:30-12:00、13:30-17:00
9/2 後恢復正常上班日(一)~(五)

* 本校提供以下三種方式領取畢業證書 *

1. 以郵寄方式申請領取畢業證書：

郵寄領取:請寄回郵信封(須為 B4 大小且貼好掛號郵資 100 元)及學生證正本、



郵寄領取聲明書 [點此下載](#)至註冊組，驗證後本組會將畢業證書及學生證一併寄回。

2. 本人親自至校領取畢業證書：

親自領取:請持本人身分證或學生證於洽公時間內至註冊組領取

3. 本人無法親自到校，希望委託親友至校領取畢業證書：

委託領取:請填妥畢業證書委託領取聲明書 [點此下載](#)、持本人及委託人身分證件，於上述洽公時間內至註冊組領取

相關連結：[畢業生領取畢業證書注意事項](#)

[研究生學位考試離校相關注意事項](#)

畢業離校後學生所持學生證用於購票、搭車等相關事宜，應主動選擇非學生身分；如有不當使用引起爭議時，由學生自行負責相關法律責任。

學校電話 02-2272-2181

[教務處註冊組各系所承辦人員](#)